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: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之1號3樓

承辦人:江佳穎

電話:(02)22577155 分機2353

傳真:(02)22536548

電子信箱: AQ5750@ntpc. gov. tw

24158
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受文者:社團法人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8年12月19日

發文字號:新北衛食字第1082344165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 等 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有關耀瑞股份有限公司之「"史密斯"內植用輸液管」(衛署醫器輸字第008238號)、「"史密斯" 新式內植用輸液管灌注針」(衛署醫器輸字第010717號)及「"史密斯"強力耐高壓內植用靜脈輸液系統」(衛部醫器輸字第029659號)醫療器材自願性回收一案,回收產品批號詳如說明段,請惠予轉知所屬會員,如有案內批號產品請勿再使用或販售,並儘速配合回收事宜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耀瑞股份有限公司108年11月29日耀衛字第1081129099 號、耀衛字第1081129100號及耀衛字第1081129101號函辦 理。
- 二、案係旨揭公司近日經中央主管機關通知,於英國衛生主管機關(MHRA)網站頃獲安全警訊一則,該警訊指出該公司旨揭產品所附之Gripper®針頭,疑似有阻塞或堵塞的風險,故啟動回收,回收產品資訊如下:
  - (一)「"史密斯"內植用輸液管」(衛署醫器輸字第008238號),回收批號(型號): 3618196(21-4071-24)、3740043(21-4071-24)、3683539(21-4055-24)、3690396(21-4055-24)、3690397(21-4055-24)、3703705(21-4055-24)、3717709(21-4055-24)、3662930(21-4083-24)、3662932(21-4083-24)。
  - (二)「"史密斯" 新式內植用輸液管灌注針」(衛署醫器輸字第 010717號),回收批號(型號):3655310(21-2766-24)及 3666439(21-2766-24)。



- (三)「"史密斯"強力耐高壓內植用靜脈輸液系統」(衛部醫器 翰字第029659號),回收批號(型號): 3703701(21-4471-24)及3717695(21-4471-24)。
- 三、為保障民眾使用藥物安全,請惠予轉知所屬會員,如有案內 批號產品請勿再使用或販售,並儘速配合回收事宜。

正本:社團法人新北市藥師公會副本:

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